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6919
聯絡人：卓恒瑾
電 話：02-7736-5419

受文者：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80086705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審查結果

主旨：貴校所送108學年度「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系科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-授課師資複審」一案，審查結果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08年4月26日台首幼教字第1080003573號函。
- 二、貴校108學年度增聘兼任教師鄭雅婷老師，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」及「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系科申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注意事項」規定，經審查核予「認可」，審認結果如附件。

正本：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